

汇安裕宏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5年04月14日

送出日期：2025年04月15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 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汇安裕宏利率债债券	基金代码	023649
基金简称A	汇安裕宏利率债债券A	基金代码A	023649
基金简称C	汇安裕宏利率债债券C	基金代码C	023650
基金管理人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交易日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王作舟			2019年10月09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二、 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证充分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为投资者提供稳健持续增长的投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包括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也不投资于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信用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利率债资产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所指的利率债是指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 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增长、通货膨胀、利率走势和货币政策四个方面的分析和预测，确定经济变量的变动对不同券种收益率和风险的潜在影响。本基金注重组合的流动性，在分析和判断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市场利率走势和债券市场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基础上，自上而下确定组合的期限结构和类属配置，依然坚持自下而上精选个券的策略，在获取持有期收益的基础上，优化组合的流动性。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国债及政策性银行债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0%+同期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理论上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无。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无。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 / 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汇安裕宏利率债债券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认购费	M<100万	0.30%	
	100万≤M<300万	0.20%	
	300万≤M<500万	0.10%	
	M≥500万	1000.00元/笔	
申购费（前收费）	M<100万	0.40%	
	100万≤M<300万	0.30%	
	300万≤M<500万	0.20%	
	M≥500万	1000.00元/笔	

赎回费	N<7天	1.50%	
	N≥7天	0.00%	

汇安裕宏利率债债券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赎回费	N<7天	1.50%	
	N≥7天	0.00%	

认购费A：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由A类基金份额的认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认购费用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

申购费A：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赎回费A：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各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于持有期限不满7天的，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赎回费C：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各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于持有期限不满7天的，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30%	基金管理人
托管费	0.05%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C	0.1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1、《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2、《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事务所费、律师费、公证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4、基金的证券等交易费用或结算费用； 5、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6、基金的相关账户的开户费用及维护费用； 7、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当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有：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管理风险、合规风险、基金管理人职责终止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及其他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ianfund.cn][010-56711690]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

六、 其他情况说明

无。